

# 新法出行

◆ 虞心放

于老师和老妻年龄相加已近一百四十岁,独子留学海外。二老平日出门机会不多,主要是早上去公园锻炼和去市场买菜等。老两口每出门总是肩头互靠、胳膊相挽,依偎缓步,一派守望互助、颠颠共扶持的恩爱相。

尽管于老师偕老伴在人行道谨步慎行,前不久,他的后腰还是遭一辆从后背驶来的两轮电动车擦撞。驾车小伙除在人行道肇事,还在伤及行人后加速驶离。所幸于老师伤势不重。然而如此险情令老两口受惊匪浅。于老师和老伴事后总结教训,两人想到一起的是日后出行,身前的路况固然要看清,身后的路况也得留意,切忌只顾前方而忽略了背后。

休养数日后复出,于老师夫妇缓步人行道上。只见于老师一臂挽着老伴另一臂抬至齐耳高:他手里握着一面老伴的美容小镜,一路行走时这面小镜被当作后视镜使用。于老师边走边皱眉:这面后视镜的镜面还没巴掌大,步行时身体颤动加上于老师老眼昏花难以看清这“后视镜”中的影象。上街使用一次,这面小镜就打入冷宫。老两口于是另行议议。

深入商讨后,夫妇俩决意改进出行方式:每早去公园顺路去菜市场的路上,一人保持正向前行,另一人则身体后转,作倒退步行,两人相邻一侧的胳膊则照旧紧挽。如此一来两人既朝同一方向行进,四只眼睛又得到合理分工;两只眼睛观前,另两只眼睛察后;这样身前的路况得到全面监察,万一出现险情,彼此可以及时提醒而采取规避措施。

于老太起初认为如此出行不免有怪异之感,于老师开导说:“怪异事小,行路安全事大;再说两人原本就每天去公园做倒行锻炼,腰、背肌肉、筋骨得到全方位活动后已极大改善了腰酸背痛现象;如今在大去公园的路上即可轮流做倒行锻炼,到公园后可以去做其他项目的活动,何乐而不为呢?”于老太听罢点头称是,如此一来于老师夫妇既促行路安全又促健身锻炼的正倒并施出行方式就此开了风景之先。



柴米夫妻

# 生日礼物 ◆ 安凉

老友忻总在家举办六十寿庆,明人欣然去捧场。一大桌人,操办主持的,是忻总的女儿茹,一位在外企打拼了多年的女孩。明人差不多是看着她长大的。

点燃生日蛋糕前,茹站起身来,一身粉红色的衣裙和盘绕成髻的发型,让她既显得活泼可爱,又有几分成熟端庄。她向明人等几位长辈先欠了欠身,然后走至父亲面前,轻轻拥抱了一下父亲后,从包里取出了一张卡片。

忻总微醺的脸庞,此时滑过一丝顽皮的笑意:“你这孩子,不会给我生日礼金吧?”

茹展颜一笑:“这是一份特殊的礼金,爸爸,这是我成年时的一个庄重承诺。”

忻总神情凝重了些,眉毛也微微翘起。

茹莞尔一笑,面对着大家说:“也许各位长辈亲友都不知道,我和父亲之间有一个约定。”

忻总默然无语,那眼神里似乎闪过了一丝愧疚,也有怜爱。

“十年前,父亲知天命之年。我还只有十八岁,刚上大学。父亲对我说,从此以后你得自己养活

自己了。我以为听错了,可父亲明白无误地说道:‘你成年了,要开始为自己担当了。’怎么担当?我当时的神情一定让父亲也惊呆了,就像父亲的话也令我大惊失色一般。我不知道他是什么意思,难道他想要续弦?想把我这个女儿当包袱扔了?我一时脑袋沉沉的,心里别提有多气,要知道我母亲出车祸,刚走没几年!我母亲如果还活着,他会对我说这个话吗?”

“孩子,你已十八岁了。以后你自己的学费,生活费用,都得你自己来承担了。不过,你放心,在你目前还没有任何收入,或者人不敷出的阶段,我还会给你费用。只是这些费用,都得按银行的基准利率来算利息的,你要在你觉得真正自立的那天,连本带息地还给我。”

是的,你们别吃惊。这真是我父亲当年对我这么说的,我当时愣在那儿好久,浑身冰凉,但我强忍着,不让自己流泪。我想我这做生意的父亲,是不是太现实了,要把铜臭味驱走我们的父女情吗?

我父亲那时也不多说说话,他用手安抚我肩膀,被我的手打

了下去。我咬着牙对他说:‘既然你这么说了,我完全答应。做不到这一点,我绝不姓忻!’我是赌气说着这句狠话的。父亲叫了我一声:‘女儿,你别乱想!爸爸,没别的意思……’我看见他的双眼含泪了,但我不想正视他,转身就冲出门去了。”

茹稍稍停歇了一下,看看各位,又说,“其实父亲对我很好,这么多年一直从各方面照顾我,当然,除了费用,他给了我一些必要的学费、生活费。这么多年来,我也是抱着尽快自立,甚至背水一战的信念,拼命学习工作的。我在读大一时,就开始给人家小学生补习功课,赚些费用,一直到念完硕士,我进了现在的公司,成为公司骨干,拿到了同龄人羡慕的高薪。我今天是要兑现诺言。我要感谢父亲,他用这种方式,提前给我压担子,让我懂得了什么叫自立自强,我真的感谢父亲!当然,大家也看到,父亲并没有续弦。其实他真找到他的至爱,我现在也会由衷地祝福他。”茹诡谲地一笑。

茹把一张银行卡,庄重地递

给父亲,眼中已是泪光闪烁。

忻总接过了银行卡,抚摸了好久。然后,去了一下自己的卧室,出来时,颤动手捧着一张泛黄的信笺。他缓缓说道:“谢谢女儿的礼物,女儿真正长大了。女儿,这也是我要给你的一份回礼。我已珍藏了十多年。”明人借着灯光,发现两行老泪在他脸颊上流淌。

茹轻轻接过那张信笺,目光在纸上扫视了不多久,泪已梨花似地散落了下来。她的双唇颤抖着,叫了一声,妈妈!然后,紧紧地拥抱住了父亲。

那是茹的母亲弥留之际,给女儿的遗言,信中告诉她,她怕自己走后,父亲太溺爱她,要求他在她十八岁时立下规矩,只有当女儿真正自立,或者过了三十岁都还浑浑噩噩时,才能把这封遗书交给她。

生日蜡烛点燃了,微光摇曳,音乐飘漾,置身此情此景,明人和在场所有人的心情,都如这烛光、这音乐一般,波澜起伏……



明人看世界

# 钟点狗 ◆ 李桂连

楼对门住着老两口,全都七十多岁了,大叔姓高,楼里人都管他叫高大叔。

高大叔身体肥胖,“三高”值都很严重,可还不喜欢出门运动。因为这事,高大叔没少为大叔操心,想了很多办法想让高大叔出门运动。

比如说,高大叔利用做饭的时候特意让高大叔去超市买油盐酱醋,可高大叔懒得出奇,认为那些厨房里柴米油盐之类的事就应该女人去做,说什么也不肯去;让楼上喜欢跳广场舞的王大叔劝他去跳舞,劝了两三次都没动;让楼下喜欢游山玩水的张大叔劝说他去旅游,劝了四五次也都没能劝动。这可愁坏了高大叔,经常有事没事给在外地工作的女儿打电话说这事。

高大叔的女儿很有策略,利用春节回家的时候带来了一只萨摩耶狗。这只狗在女儿家养了两年了,它有个习惯就是凌晨五点和下午三四点必须要到户外放

风解决“便便”之事。

老两口就这一个女儿。高大叔最疼女儿,从小就宠着她,惯着她,如今长大了,女儿的话更是言听计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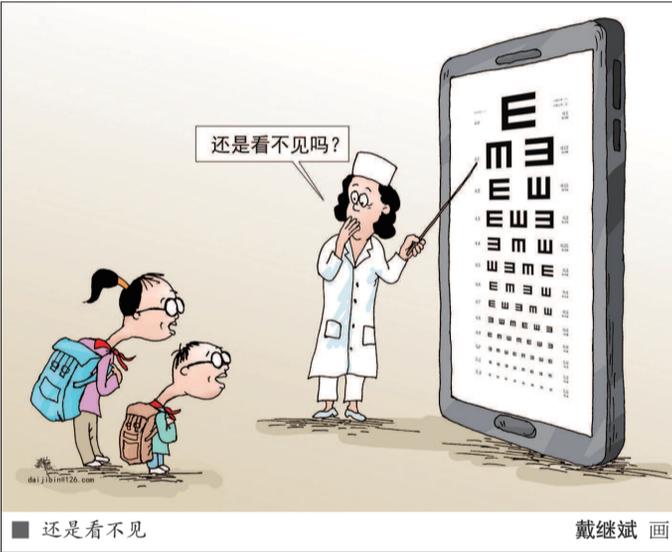
女儿吩咐老爸说:“老爸,这狗花了一千多块钱,可金贵着呢,您要好好善待它,每天您要按时去遛狗,不然的话,这狗可不客气,记住了?”高大叔听了女儿的话如同听到了圣旨一样,点着头,笑呵呵回答道:“听到了,听到了,我一定按照女儿的话去做!”

从女儿吩咐的那天开始,这条狗就成了钟点狗,每天凌晨五六点和下午三四点,邻居都会在马路上或者公园里看到那条雪白雪白的萨摩耶狗拽着高大叔或小跑或竞走,满世界闲逛。

不到一个月,高大叔臃肿的身体变得稍瘦些了,“三高”也不那么严重了。高大叔经常在小区时不时地夸女儿聪明,夸钟点狗奋力。



都市小景



还是看不见

戴继斌画

# 送花 ◆ 吴佳佳

表妹谈了一个男朋友,有颜值,有才华,但很抠。

星期三是表妹的生日。男朋友答应她生日那天送99朵玫瑰。这让表妹很期待。生日那天,男朋友来了,然后给表妹送了一包玫瑰

花茶。表妹质问他:“说好的99朵玫瑰呢?”男朋友说:“这都不止99朵了,而且这个花不但不用担心枯萎,还能美容养颜,我相信你一定会很喜欢!”



快活林

# 爱孩子的男人 ◆ 杨建明

阿珍独自带着5岁的儿子搬进了新居。她的丈夫不久前在车祸中丧生。为了儿子,她顽强地从悲痛中挣脱出来,发誓要把所有的爱倾注在儿子身上。

一个星期天,阿珍带儿子去附近的公园玩,一位戴眼镜的中年男子坐着轮椅在写生。儿子硬要过去看画画,并吵着要跟他学。后发现,这位眼镜叔叔竟然是他们新居的隔壁邻居。眼镜男子在一家文艺单位从事绘画工作,在一次意外中失去了一条腿。之后妻子离开了他。听其他邻居说他很爱小孩,但没有孩子。

阿珍工作很忙,周末也经常加班,有时只好将儿子锁在家里。一次阿珍加班后回家,在楼梯口隐约听见儿子正与别人说话。原来儿子透过防盗门的空隙,正在

向隔壁那位坐轮椅的眼镜叔叔讨教怎样画小熊呢。阿珍心里不免一阵感动。此刻,儿子在门里对这位男子说道:“叔叔,我们幼儿园里的小朋友都有爸爸,可我没有,你做我的爸爸好吗?”男子连连摇头道:“傻孩子,爸爸怎么可以随便做呢。”倚靠在墙柱旁的阿珍听了,心里一阵发酸。

自那以后,阿珍铁定了心,要找一个爱孩子的爸爸和爱自己的丈夫。在小姐妹的引荐下,一位长得挺帅的中年男子,风度翩翩地站在她面前。两人相处得不错,直到有一天,男友支支吾吾地说:“如果我们两人在一起生活,能否把你的孩子送到他外婆家去?”阿

珍顿时觉得脑子里“轰”的一声。

之后,阿珍同儿子依然过着“两人世界”。一天,阿珍在单位里突然接到电话,说儿子在家出事了,现正送往医院。阿珍忙扔下手头工作,叫了出租车直驶医院。到了那里一看,还好,儿子只是额头碰伤了,流了些血,缝了几针。原来儿子一个人在家,不慎将走道口那只沉重的鞋柜撞倒,鞋柜压到了身上,幸亏眼镜叔叔听到了他的哭叫声,急忙打了120……

回到家中,她眼望着对门,热泪涌出,自言自语地轻声说:“爱孩子的男人,一定不会错。”



左邻右舍

# 还钱 ◆ 张志松

我和同事大高关系比较铁,且住在同一个小区,下班后经常一起结伴回家。

那天下班后,我们路过一家大型商场,见商场正在搞优惠大展销,人气非常火爆。我和大高也跟着人流挤了进去,没多久,大高就看上了一双棕色皮鞋,展销价只要135元。大高一看,直呼太便宜了。大高想把它买下来,可一摸口袋,发现身上没带钱。于是,他就尴尬地问我:“大张,你身上有没有钱?”我一听,大大咧咧地说:“有啊,你想借多少?”大高一听,指了指棕色皮鞋的标牌,说:“你就借我135元钱吧,明天还给你。”我二话不说,连忙掏出135元钱借给了大高。

第二天上班,我在楼道里碰见了大高,大高看到我,忙不迭地掏出135元钱,对我说:“大张,这还你。”我一看,连忙摆了摆手,说:“不就是135元钱吗?还什么,就当我不买鞋送你吧。”大高一听,不客气了,把钱又放回到了自己的口袋,说:“谢谢,还是你够朋友,晚上请你到我家喝酒。”听说有酒喝,我正想答应,可大高已经转身往自己的办公室走去了。我见状,摇了摇头,刚转过身走了没几步,就听见背后传来一声叹息,只听见大高后悔地说:“唉,早知道大张不要我还钱,还不如买那双356元的黑色皮鞋呢。”



世相素描